

河北香河县法轮功学员李秀琴被非法抓捕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二零一八年八月五日上午约十点，河北香河县法轮功学员李秀琴在香河城内批发市场，被香河国保、610、特警大队等人员绑架，随后被非法抄家，家中私人物品电脑、打印机、大法书籍、存折、现金等被抢劫。李秀琴现被非法关押在三河市看守所。

自六、七月份以来，香河县公安局国保及所属各派出所，陆续对当地法轮功学员进行骚扰、绑架，如强行入户，强行录像、拍照，家中没人的就打电话骚扰等。

李秀琴女士，五十多岁，淑阳镇政府退休干部。自一九九九年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李秀琴经历多次被绑架、抄家、罚款（实际是敲诈勒索），两次被劫持到廊坊洗脑班迫害。

据明慧网报道，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八日上午，香河公安国保、610和淑阳镇派出所等几十人，非法闯入李秀琴家里，抄家并将她绑架，家中电脑等私人财物被抢走。随后，李秀琴被他们劫持到廊坊市洗脑班加重



信仰合法迫害有罪

迫害。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二日下午五点多，李秀琴、李连弟夫妇与香河县另外十名法轮功学员同时遭绑架，并被非法抄家，先后被劫持到廊坊洗脑班迫害。据查，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秘密跟踪、拍摄，发现法轮功学员在泰河家园小区的学法点，并秘密非法监控几十天。凡是来过这里的法轮功学员，都在上述同一时间被绑架。在看守所、洗脑班的二十余天，警察以劳教相威胁，逼迫家属缴纳巨额罚款。其中李秀琴与李连弟夫妇、王奎义、张凤远与孔德平夫妇、关玉丰被分别勒索三万元，警察仅这一次迫害就获取善良民众十二万元血汗钱。王丽玲

因没交罚款被送劳教所迫害。

宪法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和“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法轮大法是佛法，在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都有人在修炼，让人按照宇宙特性真、善、忍做好人。共产党的本性是假、恶、斗，它害怕真、善、忍，自编自导了“天安门自焚”等假案煽动百姓仇恨法轮功。

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迫害了好人，就是为自己种下了不幸的种子，甚至牵连到后代。这里善劝香河县政法委、610、公安国保以及相关公检法司人员，千万不要再为眼前利益，置良心和天理于不顾，迫害良善，天理不容啊。不管以往你们怎么执行的江泽民的命令，法轮功学员对你们没有任何怨恨，在他们眼里，你们只是被江泽民绑架了的可怜众生。只有弃恶从善，停止迫害，才能给自己留一条后路，才能自救啊！◇

河北崇礼县史玉焕因做好人多次被绑架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省崇礼县五十七岁的普通家庭妇女史玉焕，一九九八年修炼大法后，以前曾患的多种疾病都好了。可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大法后，她因坚持信仰多次被骚扰、关押，自己和家人承受了许多身心的痛苦。

以下是史玉焕女士自述期间的一些经历。

一、大法使我成为了身体、精神都焕然一新的人

在修炼法轮大法前，我的身体从头到脚几乎没有好地方：常头疼、头

晕、常感冒、神经衰弱、常睡不着觉、胆囊炎、坐月子得的关节炎、妇科病、静脉曲张、脚气、乳房全是硬块一碰就疼等等。虽然都不是要命的病，但都是多少年用什么办法都治不好的。不但治不好，身体反而越来越差，到后来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尤其关节炎，发展到去厕所蹲不下，蹲下起不来，膝、胯、肩等关节都是疼的。

自从修炼法轮大法到现在整二十年了，我再也没有吃过一片药，没花过一份药钱。

二、多次被绑架 孩子生活在恐

惧中

然而，自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后，中共及江泽民对做好人，走正道，修心向善的好功法—法轮大法进行造谣、抹黑、破坏，和对法轮功弟子的无故迫害。民众被愚弄、欺骗。

我和千千万万的法轮功修炼者一样，就因为我修炼法轮功，想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想让人们对法轮功有个了解，想把法轮大法的美好告诉给世上更多的有缘人，却被中共当犯人对待，我先后被崇礼县公安局、派出所、六一零（见下页）

(接上页) (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而专门成立的非法组织)等有关人员绑架及关押了八、九次。

每一次我被绑架,家里的亲人都被搞得不得安宁,多次被抄家,被罚款、被监视、监控、监听被骚扰(一有所谓的敏感日就叫我家人看住我,哪也别去)。我被以给办低保为名,骗取身份证(他们怕我去北京上访),这还不算,还有单位的压力。侵犯我的基本人权,限制我的人身自由,给我的人格、心灵、精神、孩子、家人、家庭、经济都造成了极大的伤害和巨大压力。

我今天把我亲身经历的一部份写出来,以便让世上的有缘人从我的经历中能够明白事实真相,从而被大法救度。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我也和千千万万的法轮功修炼者一样,为了证实和维护真、善、忍法轮大法,也为了自己的信仰和自己的合法权益,去北京和平请愿,发自内心的想去说句公道话。回来后我被关进县招待所一夜,遭非法审讯。

二零零零年年底,六一零等有关迫害机构在县商业宾馆办三天“转化班”,我被罚款一千元。

二零零一年五月的一天,我正在车间上班,被县公安局的郑建国,还有一个姓郭的以找谈话为由骗到县看守所非法关押十五天,逼迫写所谓“三书”(保证书、揭批书、悔过书),向家人勒索三千六百元,回来后又关押在织布厂的招待所,连我九岁的孩子一块关了进去。

二零零一年九月的一天晚上四点左右,被公安局的郑建国从家中连拉带拽把我绑架到县党校非法关押十五天。在绑架过程中,九岁的孩子为救无辜的母亲,本能的在他手上打了一下,郑建国在我的孩子脸上重重的给了一个耳光,打的孩子哇哇直哭,孩子在家里没人看管,后来让孩子去党校和我一起关押。

二零零四年七月的一天,在上班期间被公安局的张贵锁、陈建军绑架

到派出所,张贵锁和女警任春娟强行把我按在床上抢出钥匙,在家人都不知道的情况下,非法搜查我的家,抢走我的大法书和师父法像等物品,让我在铁椅子上坐了一天一夜,公安局石进军问我的东西哪来的,第二天又转到看守所关押十二天,二十四小时监控,被看守所的刘建军踹了三脚。

在同年八月三十日左右,在我上班期间,张贵锁、陈建军、石进军等人,还有一个六一零的人,在孩子没人看管的情况下,又把我绑架到张家口地区沙岭子“法制学校”(黑监狱)关押十二天,孩子一个人在家里吃了一个月方便面。

在法制学校,我被二十四小时监控,帮教给我戴上手铐,吊在窗户栏杆上,把鞋脱了脚底倒水还准备给我过电,还把我铐在暖气管子上,半蹲半站,还强迫看诽谤法轮功的电视,还逼迫写不炼功保证。法制学校的一个人叫孟欣欣的男人在我的头上,手上打我,在脚上踹我,我绝食抗议对我的无理迫害。

一次,法制学校的校长和帮教人员,还有一个医生给我灌食,孟欣欣手中拿了一个小塑料袋子,里面有半袋白色药片,灌进我口中的奶水苦的咽不下去,又插管给我灌了进去,致使我后来明显感到瞳孔放大,神情恍惚,大夏天在屋里冷的围上被子还直哆嗦。几天后把我放回家,当时我全身浮肿,四肢无力,连上台阶都困难,走路还老往右边歪,通过学法炼功后才恢复正常。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左右,我正在路上走着,被派出所的陈宝等人绑架到派出所,第二天派出所的杨文亮、啜江等人又把我强行转到张家口看守所关押三十天。崇礼县公安局勒索我家人一千五百元。

二零零八年奥运前,派出所的郭荣等人把我从家中强制绑架到石咀子洗脑班关押两个多月。

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上午十点左右,崇礼县派出所的郭荣带领一男一女敲开了我的家门,男的据说叫周

和,女的象是居委会的,进家后,郭荣要我的手机号,还打听我家人的信息。周和私自随便推开我的两个卧室的门,各自扫视了一遍。后来听说周和的身上还带着小型记录仪。临走时周和叫我把门上贴的对联取下来,说如果我不取下来,等他们从四楼下来的时候就给我取下来,他们就走了。

等我中午出门发现墙上对联没有了,听目击者说他们给扔进院里的垃圾桶里了,同楼道的人路过见对联没了,敲开门问咋回事。当我缓过神来想:贴对联、张灯结彩过新年,这是几千年来流传下来的传统文化,而且我家的对联上面也没有不好的东西,也没有影响到任何人。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七日上午十点左右,我正在街上和一个熟人说话,突然被崇礼县派出所的郭峻峰和两三个警察连拉带拽绑架到一辆车上拉到派出所,给我戴上手铐,将我固定在一个椅子上,有一个警察从与我的对话中添枝加叶给我编造假材料打印出来,据说这人姓郑。

下午五点左右,郑建国、郭峻峰等,连男带女共有十几个警察搜查了我的家,把我的两手朝后戴上手铐,命令我坐在客厅,他们分别在两个卧室、客厅就象在他们家一样随便:翻箱倒柜,客厅还摆了两部录像机,抢走了我的大法书(都是教人如何修炼,做好人的书)、师父法像、真相资料等物品,那都是我的私人财产,那是从自己的收入中省吃俭用节省下来的钱买来的,他们给我抢劫走,至今还没有归还。

下午六点左右又把我拉到派出所,七点左右又把我送张家口市拘留所关押七天。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善恶必报,这是宇宙的法则。乌云遮不住天的,法轮功的真相有大白于天下的一天,迫害正信的必将遭到上天的清算,希望所有的世人,都能远离邪恶,都能认同真、善、忍,相信法轮大法好,都能被这万古不遇的法轮大法(佛法)救度,保佑。(节选)◇